

2010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

考前冲刺与高分突破

招标采购专业实务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辅导教材编写组 编

- ☑ 考点精讲—源于教材、高于教材
- ☑ 模拟题库—依纲靠本、突出重点
- ☑ 真题解析—讲解独到、揭示规律
- ☑ 在线答疑—专家互动、及时权威

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
考前冲刺与高分突破

招标采购专业实务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辅导教材编写组 编

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招标采购专业实务/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辅导
教材编写组编. —北京: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2010.2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考前冲刺与高分突破)
ISBN 978-7-80227-715-1

I. ①招… II. ①全… III. ①采购—招标—中国—水
平考试—自学参考资料 IV. ①F7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013508 号

内 容 提 要

全书共分三大部分,第一部分为考点精讲,共分为十章,主要内容包括:采购概述;招标投标概述;招标师职业资格制度;招标方案;资格审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开标、评标、中标;政府采购;利用外资项目的招标采购。第二部分为模拟题库,该部分的章节设置与第一部分相同。第三部分为真题解析,主要是对近年度的考题进行详细分析。

本书浓缩了考试复习重点,试题丰富,解答详细,可作为考生参加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的辅导教材。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考前冲刺与高分突破

招标采购专业实务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辅导教材编写组 编

出版发行: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6号

邮 编:100044

经 销: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鑫正大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17.75

字 数:447千字

版 次:2010年2月第1版

印 次:2010年2月第1次

书 号:ISBN 978-7-80227-715-1

定 价:40.00元

本社网址:www.jccbs.com.cn

本书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由我社发行部负责调换。联系电话:(010)88386906

前 言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考前冲刺与高分突破》系列丛书是由多位专家经过半年的时间编写而成的，编写过程始终秉承的理念是重点领会考试大纲，详细剖析教材内容，深入推敲历年考题，准确定位命题规律，详尽收录可考题型，权威预测必考题目。本套丛书包括《招标采购法律法规与政策》、《项目管理与招标采购》、《招标采购专业实务》与《招标采购案例分析》四册。具体的编写体例安排如下：

考点精讲 简明扼要地阐述考试大纲对每一部分的要求，并将其划分为具体考点，来引导考生如何去把握学习的方向。根据考试大纲的要求，对考试教材进行重点内容圈定和非考内容删除，将厚书变成薄书，为考生节约学习时间，提高学习效率。

模拟题库 这部分是本书的核心。编者通过对考试大纲的把握，考试教材的掌握和历年考题的分析、推敲、预测编辑而成，相信会有 70% 以上的考题尽在其中，通过这些习题的练习，会全面理解和掌握教材的重点内容和题型结构，将所学知识融会贯通。

真题解析 编者对近年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试卷进行了详细的解析。

本套丛书的独到之处是重点突出、通俗易懂、注重实效、把握题源、找出规律、理顺思路、引导学法、提高效率。本套丛书是供考生在系统学习辅导教材之后复习时使用的学习资料，旨在帮助考生提炼考试考点，以节省考生时间，达到事半功倍的复习效果。书中提炼了辅导教材中应知应会的重点内容，指出了经常涉及的考点以及应掌握的程度。同时，对应重点内容讲解了近年的考题，使考生加深对出题点、出题方式和出题思路的了解，进一步领悟考试的命题趋势和命题重点。

本套丛书根据考前辅导答疑提问频率的情况，对众多考生提出的有关领会辅导教材实质精神、把握考试命题规律的一些共性问题，有针对性、有重点地进行解答，并将问题按照知识点和考点加以归类，是从考生的角度归纳出学以致用考的经典问题汇编，对广大考生具有很强的借鉴作用。

本套丛书既能使考生全面、系统、彻底地解决在学习中遇到的问题，又能让考生准确地把握考试的方向。本书的作者旨在将多年积累的应试辅导经验传授给考生，对辅导教材中的每一部分都作了详尽的讲解，完全适用于自学。

参加本书编写与审核的人员主要有张荣在、朱宪斌、郭玉忠、陈南、朱天立、彭美丽、巴晓曼、刘晓飞、李凌、张爱荣、刘喜、孔庆军、贾玉梅、姚建国、王丽平、张翠莲、姜兰梅、马文忠等。

由于编写时间有限，书中难免出现不妥之处，答案也仅供参考，恳请读者提出宝贵意见。

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辅导教材编写组

2010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考点精讲

第1章	采购概述	2
第2章	招标投标概述	4
第3章	招标师职业资格制度	18
第4章	招标方案	21
第5章	资格审查	52
第6章	招标文件	61
第7章	投标文件	94
第8章	开标、评标与中标	99
第9章	政府采购	109
第10章	利用外资项目的招标采购	115

第二部分 模拟题库

第1章	采购概述	134
1.1	采购的目标和原则	134
1.2	采购的任务和计划	135
1.3	采购的分类和控制要素	135
1.4	采购的方式和实施程序	137
第2章	招标投标概述	139
2.1	招标投标制度的建立与发展	139
2.2	招标与合同	140
2.3	招标投标的范围和作用	143
2.4	招标投标的基本程序和工作要求	144
2.5	招标投标争议的解决	147
2.6	招标投标的行政监督和行业自律	150
第3章	招标师职业资格制度	152
3.1	招标师的职业定位	152
3.2	招标师的职业水平考试申报程序与条件	152
3.3	招标师的登记管理与继续教育	154
3.4	招标师的职业权利、义务与责任	155
3.5	招标师的职业素质	156

第4章 招标方案	158
4.1 招标项目的特征和需求分析	158
4.2 招标方案内容	170
第5章 资格审查	177
5.1 资格审查的原则和方法	177
5.2 资格审查的要素标准	178
5.3 招标公告或资格预审公告	183
5.4 资格预审文件	185
5.5 资格审查的程序和注意事项	187
第6章 招标文件	189
6.1 工程招标文件	189
6.2 货物招标文件	196
6.3 服务招标文件	205
第7章 投标文件	216
7.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16
7.2 投标文件格式	216
7.3 投标文件的编制与递交	220
第8章 开标、评标与中标	222
8.1 开标	222
8.2 评标	224
8.3 中标和签约	229
第9章 政府采购	231
9.1 政府采购的范围、特点和方式	231
9.2 政府采购的条件、组织和程序	233
第10章 利用外资项目的招标采购	237
10.1 我国利用外资贷款项目采购的主要规定	237
10.2 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和外国政府贷款简介	238
10.3 世行和亚行贷款项目采购工程、货物和咨询顾问	242
10.4 世行、亚行贷款项目采购与国内投资项目采购的主要差异	251

第三部分 真题解析

2009 年度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试卷 招标采购专业实务	257
2009 年度全国招标师职业水平考试试卷答案与解析 招标采购专业实务	268

第一部分 考点精讲

第1章 采购概述

一、采购的目标和原则(表1-1)

表1-1 采购的目标和原则

项 目	内 容
目标	通俗地说,采购要达到的目标就是“物美价廉” (1)“物美”,指采购的结果应满足采购人的使用需求,即达到:1)满足采购项目的功能需求;2)采购的工程、货物或服务应达到一定的质量标准 (2)“价廉”,是指在满足采购人使用需求的情况下,本着经济、节约的原则,以合理的采购成本获得所需的工程、货物或服务,提高采购资金使用效益,“价廉”不能理解为片面追求低价
原则	包括竞争、择优、批量、时机、范围、方式和专业原则

二、采购的任务和计划(表1-2)

表1-2 采购的任务和计划

项 目	内 容
主要任务	(1)明确采购目标;(2)组建采购机构;(3)编制采购计划;(4)采购实施;(5)进行采购后评价
计划	采购计划的主要内容包括:采购对象(货物、工程或服务)、采购规模(数量)、采购预算、采购方式、采购周期(包括时间、进度表)、采购文件等。在通常的采购计划中,采购人还应明确采购的具体实施机构,可以是采购人自己,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

三、采购的分类和控制要素(表1-3)

表1-3 采购的分类和控制要素

项 目	内 容
分类	(1)按照支付对价的方式划分,可以分为购买、租赁、委托、雇佣、交换等 (2)按照选择交易主体的方式划分,可以分为招标、询价、比选、磋商、竞买、订单等 (3)按照采购主体划分,可以分为政府采购、企业采购和个人采购 (4)按照采购标的物的来源地划分,可以分为国内采购和国际采购 (5)按照采购标的物的属性划分,可分为工程采购、货物采购和服务采购 (6)世界银行和亚洲开发银行把采购方式划分为国际竞争性招标、有限国际招标、国内竞争性招标、询价采购、直接签订合同等方式

(续)

项 目	内 容
分类	(7)我国政府采购方式分为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采购、单一来源采购等方式
控制要素	包括采购的预算控制、质量控制、进度控制和行为控制

四、采购的方式和实施程序

1. 采购的主要方式(表 1-4)

表 1-4 采购的主要方式

项 目	内 容
招标	招标是一种有序竞争采购方式。招标分为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公开招标是指招标人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不特定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投标。邀请招标是指招标人以投标邀请书的方式邀请特定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投标
询价	询价是指采购人向 3 个及以上潜在供应商或承包人就采购的工程、货物或服务询问价格,从中选择交易对象的采购方式
比选	比选是采购人公开发出采购信息,邀请多个潜在供应商或承包人就拟采购的工程、货物或服务提供报价和方案,按照事先公布的规则进行比较并从中选择交易对象的采购方式。招标、询价、比选通常是卖方竞争的采购方式
磋商	磋商是采购人与一个或多个供应商或承包人就拟采购的工程、货物或服务通过谈判、报价、还价、承诺等步骤达成交易的方式
竞买	竞买是指采购人通过参加拍卖向拍卖人发出竞买表示从而达成交易的采购方式。通常是买方竞争的采购方式
订单	订单是指采购人主动向供应商或承包人发出订单从而达成交易的采购方式

2. 采购与招标的关系

通常情况下,采购是属于买方主导的购买行为,而招标是属于选择交易对象的一种方式,既有购买行为,如工程、货物和服务的采购,也有出售行为,如特许经营权、土地使用权、科研成果和技术专利等的出售或出让。

采购、供应双方在采购合同订立过程及订立后,双方的行为和责任、权利和义务受《合同法》的约束;但在招标过程中,招标投标双方的权利、义务以及招标投标程序等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下简称《招标投标法》的规定,同时受《合同法》的约束。

第2章 招标投标概述

一、招标投标制度的建立与发展

1. 招标投标制度的发展历程(表2-1)

表2-1 招标投标制度的发展历程

发展时期	内 容
大胆探索和创立期	这一时期的特点:(1)招标投标基本原则初步确立,但未能有效落实。(2)招标领域逐步扩大,但进展得很不平衡,由最初的建筑行业,逐步扩大到铁路、公路、水运、水电、广电等专业工程;由最初的建筑安装,逐步扩大到勘察设计、工程设备等建设工程项目的各个方面;由工程招标逐步扩大到机电设备、科研项目、土地出让、企业租赁和承包经营权转让。但由于总体上没有明确具体的强制招标范围,有些领域的招标活动还停留在文件上,不同行业之间招标投标活动开展得很不平衡。(3)各种招标投标规定较为全面,但非常简略
加快改革和逐步深化期	这一时期的特点:(1)当事人市场主体地位进一步加强。(2)对外开放程度进一步提高。(3)招标的领域进一步扩大。(4)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建筑行业尝试建立工程交易中心,推行建筑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集中交易和监管
基本定型和深入发展期	《招标投标法》的出台,标志着我国招标投标制度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招标投标法》对此前的招标投标制度作了重大改革:(1)改革了缺乏明晰范围的强制招标制度。(2)改革了政企不分的管理制度。(3)改革了不符合公开原则的招标方式。(4)改革了分散的招标公告发布制度。(5)改革了以行政为主导的评标制度。(6)改革了不符合中介定位的招标代理制度

2. 招标投标制度的现状与发展方向(表2-2)

表2-2 招标投标制度的现状与发展方向

项 目	内 容
现状	(1)招标投标法律体系基本形成 (2)建立了符合国情的监管体制 (3)招标投标市场迅速发展 (4)采购质量和资金使用效率明显提高 (5)企业竞争能力不断增强
发展方向	(1)抓紧出台《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 (2)理顺监管体制 (3)编制形成标准招标文件体系 (4)建立电子招标投标制度

(续)

项 目	内 容
发展方向	(5)健全招标投标信用机制 (6)进一步完善评标专家库制度 (7)推动建立招标投标从业人员职业资格制度

二、招标与合同

1. 招标投标的概念、原则、特性及作用(表2-3)

表2-3 招标投标的概念、原则、特性及作用

项 目	内 容
概念	招标投标是一种有序的市场竞争交易方式,也是规范选择交易主体、订立交易合同的法律程序
原则	(1)公开原则;(2)公平原则;(3)公正原则;(4)诚实信用原则
特性	(1)竞争性;(2)程序性;(3)规范性;(4)一次性;(5)技术经济性
作用	(1)优化社会资源配置和项目实施方案,提高招标项目的质量、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推动投融资管理体制和各行业管理体制的改革 (2)促进投标企业转变经营机制,提高企业的创新活力,提高技术和管理水平,提高企业生产、服务的质量和效率,不断提升企业市场信誉和竞争能力 (3)维护和规范市场竞争秩序,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提高市场交易的公平、满意和可信度,促进社会和企业的法治、信用建设,促进政府转变职能,提高行政效率,建立健全现代市场经济体系 (4)有利于保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保障合理、有效地使用国有资金和其他公共资金,防止浪费和流失,构建从源头预防腐败交易的监督制约体系

2. 招标的方式和方法(表2-4)

表2-4 招标的方式和方法

项 目	内 容
招 标 方 式	公开招标 公开招标属于非限制性竞争招标,是招标人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不特定的符合公开招标资格条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参加投标,按照法律程序和招标文件公开的评标方法、标准选择中标人的招标方式。这是一种充分体现招标信息公开性、招标程序规范性、投标竞争公平性,大大降低串标、抬标和其他不正当交易的可能性,最符合招标投标优胜劣汰和“三公”原则的招标方式,也是常用的采购方式
	邀请招标 邀请招标属于有限竞争性招标,也称选择性招标。邀请招标不必发布招标公告或招标资格预审文件,但应该组织必要的资格审查,且投标人不应少于3个。邀请招标适用于因涉及国家安全、国家秘密、商业机密、施工工期或货物供应周期紧迫、受自然地域环境限制只有少量几家潜在投标人可供选择等条件限制而无法公开招标的项目,或

(续)

项 目		内 容
招 标 方 式	邀请招标	者受项目技术复杂和特殊要求限制,且事先已经明确知道只有少数特定的潜在投标人可以响应投标的项目,或者招标项目较小,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的招标费用占招标项目价值比例过大的项目
招 标 方 法 和 手 段	两阶段招标	对于一些技术设计方案或技术要求不确定或一些技术标准、规格要求难以描述确定的招标项目,可以将这类项目招标分为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招标,从投标方案中优选技术设计方案,统一技术标准、规格和要求;第二阶段按照统一确定的设计方案或技术标准,组织项目最终招标和投标报价
	框架协议招标	主要适合于重复使用规格、型号、技术标准与要求相同的货物或服务,特别适合于一个招标人下属多个实施主体采用集中统一招标的项目
	电子招标	电子招标与纸质招标相比,将极大提高招标投标效率,符合节能减排要求,降低招标投标费用,有效贯彻“三公”原则,有利于突破传统的招标投标组织实施和管理模式,促进招标投标监督方式的改革完善,规范招标投标秩序,预防和治理腐败交易现象

3. 招标与拍卖的区别

一般而言,拍卖主要适用于出售标的,购买者之间相互竞争,可以多次、公开竞价;而招标则主要适用于购买标的,投标者之间相互竞争,一次性、密封报价。

凡是出售标的涉及因素和交易过程复杂,标的价格需要复杂的成本计算,且单纯的价格竞争又无法全面反映投标者是否有足够能力响应和完成标的,需要可靠的履约能力及其科学、可行的实施方案作为支撑的,应当采用招标投标的竞争方式选择标的出售对象;反之,标的价格受市场竞争影响的可变性大,需要多次竞价,且价格是唯一的竞争因素和选择购买者的决定性因素,无需考虑购买实施能力和方案者,则可采用拍卖方式选择标的出售对象。

4. 招标与合同的关系

招标是规范选择交易主体及其标的,订立交易合同的法律程序。招标人发出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没有价格要素,属于要约邀请,投标人向招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属于要约,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属于承诺。招标投标各方通过公平竞争、公正评价的规范程序完成了合同主体、客体的选择和合同权利、义务、责任的约定;合同既是招标的决策结果和项目实施的控制依据,也是检验、评价合同各方全面履行权利、义务、承担相应责任的标准。

三、招标投标的范围和作用

1. 招标的范围(表 2-5)

表 2-5 招标的范围

范 围		内 容
工程 招标	工程施工招标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人通过招标选择具有相应工程施工承包资质的企业,按照招标要求对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等实行承包,并承担工程建设项目施

(续)

范 围		内 容
工程 招标	工程施工招标	工质量、进度、造价、安全等控制责任和相应的风险责任。工程施工招标主要是选择一个达到资格能力要求的中标承包人和可靠、可行的工程施工方案,而不是选择一个现成的产品。工程施工评标主要是考察投标人报价竞争的合理性,工程施工质量、造价、进度、安全目标等控制体系的完备性和管理措施的可靠性,施工方案及其技术措施的可行性,组织机构的完善性及其实施能力及信誉的可靠性。小型简单工程则在施工组织设计可行的基础上,以投标价格作为选择中标人的主要因素
	工程总承包 招标	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人通过招标选择具有相应工程设计或施工承包资质的企业,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承包范围内,按照招标要求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竣工验收)等实行全部或部分任务的总承包,全面负责工程建设项目建设总体协调、管理,并承担工程建设项目质量、进度、造价、环境、安全等控制责任和相应的风险。工程总承包招标主要以“投标报价竞争的合理性、工程总承包技术管理方案的可行性、工程技术经济和管理能力及信誉可靠性”作为选择中标人的综合评标因素。主要方式有:设计采购施工/交钥匙总承包、设计-施工总承包等
货物招标		招标采购各种原材料、机电设备、产品等商品以及可能附带的配套服务,既包括构成工程的货物,也包括一般生产资料、生活消费品、药品、办公用品等。货物招标采购应全面比较货物产品的价格、使用功能、质量标准、技术工艺、售后服务等因素。相同条件下,产品的价格是决定中标的主要因素,但也并非价格越低越好,招标人更需要选择性价比高的产品
服务招标		服务招标即招标采购除工程和货物以外的各类社会服务、金融服务、科技服务、商业服务等,包括与工程建设项目有关的投融资、项目前期评估咨询、勘察设计、工程监理、项目管理服务等。服务招标主要以服务人员素质能力及其服务方案优劣的差异为主要评价指标 服务招标中还包括各类资产所有权、资源经营权和使用权出让招标,如企业资产或股权转让、土地使用权出让、基础设施特许经营权、科研成果与技术转让以及其他资源使用权的出让招标。此类招标大多以价格竞争为主,结合经营或使用权受让方案的科学性、可行性、可靠性及其经营管理能力的竞争

四、招标投标的基本程序和工作要求

1. 招标准备(表 2-6)

表 2-6 招标准备

准备工作	内 容
招标人资格能力 判定	(1)招标人是依法成立,有必要的财产或者经费,有自己的名称、组织机构和场所,具有民事权利能力和民事行为能力,依法独立享有民事权利和承担民事义务的经济和社会组织;招标人也可以是依法成立,但不具备法人资格,能以自己的名义参与民事活动的经济和社会组织

招标采购专业实务

(续)

准备工作		内 容
招标人资格能力判定		(2) 招标人的民事权利能力范围受其组织性质、成立目的、任务和法律、法规的约束,由此构成了招标人享有民事权利的资格和承担民事义务的责任 (3) 招标人应具有编制招标文件和组织评标能力,通过向行政监督部门备案,可以自行办理招标事宜,否则应当委托满足相应资格条件的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招标 (4) 招标人自行办理招标事宜组织工程招标应具备的条件包括:1)具有项目法人资格(或法人资格);2)具有与招标项目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工程技术、概预算、财务和工程管理等方面的专业技术力量;3)有从事同类工程建设项目招标的经验;4)设有专门的招标机构或者拥有3名以上专职招标业务人员;5)熟悉和掌握《招标投标法》及有关法规规章
制定招标计划		根据政府、企业采购需要或项目实施进度要求制定项目招标采购计划,明确招标采购内容、范围和时间
确定招标组织形式	自行组织招标	自行组织招标虽然便于协调管理,但往往容易受招标人认识水平和法律、技术专业水平的限制而影响和制约招标采购的“三公”原则和规范性、竞争性。因此即使招标人具有自行组织招标的能力条件,也可优先考虑选择委托代理招标
	委托代理招标	招标采购实行专业化、社会化的中介机构代理服务,有利于沟通协调市场主体之间的关系,维护招标采购的“三公”原则和市场竞争秩序,抵制不正当的招标投标行为,有利于提高招标采购的专业水平,从而有效提高招标采购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招标代理合同	招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签订委托招标代理的书面合同,明确委托招标代理的内容范围、权限、义务和责任,并报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备案。招标代理机构不得无权代理、越权代理和违法代理,不得接受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咨询服务
编制招标采购方案		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和自身需求,依据有关规定编制招标方案,确定招标内容范围、招标组织形式、招标方式、标段划分、合同类型,投标人资格条件,安排招标工作目标、顺序和计划,分解招标工作任务,落实需要的资源、技术与管理条件。其中,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招标范围、招标方式与招标组织形式应报项目审批部门核准或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备案
落实招标基本条件	项目招标的共同条件	(1)项目招标人应当符合相应的资格条件;(2)根据项目本身的性质、特点应当满足项目招标和组织实施必需的资金、技术条件、管理机构 and 力量、项目实施计划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3)项目招标的内容、范围、条件、招标方式和组织形式已经有关项目审批部门或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核准,并完成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项目规划、审批、核准或备案等实施程序
	工程施工招标的特别条件	(1)工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或工程招标设计或工程施工图设计已经完成,并经有关政府部门对立项、规划、用地、环境评估等进行审批、核准或备案;(2)工程建设项目具有满足招标投标和工程连续施工所必需的设计图纸及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其他技术资料;(3)工程建设项目用地拆迁、场地平整、道路交通、水电、排污、通信及其他外部条件已经落实

(续)

准备工作		内 容
落实 招标 基本 条件	工程总承包招 标的特别条件	按照工程总承包不同开始阶段和总承包方式,应分别具有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或 实施性工程方案设计或工程初步设计等相应的条件
	货物招标的特 别条件	工程使用的货物采购招标条件与工程施工招标基本相同;非工程使用的一般货物 采购招标,应具有满足采购招标的设计图纸或技术规格,政府采购货物的采购计划和 资金已经有关采购主管部门批准
	服务招标的特 别条件	(1)特许经营权和融资招标的条件;(2)工程设计招标的特别条件;(3)工程建设 监理和建设项目管理招标的特别条件;(4)科技招标的特别条件;(5)物流招标的特 别条件

2. 组织资格审查(表 2-7)

表 2-7 组织资格审查

项 目	内 容
资格预审	资格预审的程序:(1)编写资格预审文件和公告,确定资格审查方法、审查因素和 标准;(2)在规定媒体发布资格预审公告;(3)按照资格预审公告规定的时间、地点 发售资格预审文件;(4)投标申请人按资格预审文件要求的内容、格式、时间编制和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5)组建资格审查委员会;(6)资格审查委员会依据资格预 审文件规定的审查方法、审查因素和标准,审查投标申请人的投标资格,确定通过资 格预审的申请人名单,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资格审查报告;(7)招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 以书面形式将资格预审结果通知申请人,并向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发出投标邀请 书
资格后审	资格后审是指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的方法。采用资格后审 办法的,按规定要求发布招标公告,并根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审查方法、因素和标 准,在评标时审查投标人的资格
邀请招标的处理	采用邀请招标的项目可以直接向经过资格审查、满足投标资格条件的 3 个以上潜在 投标人发出投标邀请书

3. 编制发售招标文件

- (1) 编制招标文件。
- (2) 发售招标文件。
- (3) 编制标底。标底信息和编制过程应当保密。

4. 现场踏勘

工程设计、监理、施工和工程总承包和特许经营等项目招标一般需要组织现场踏勘。

5. 投标预备会

投标预备会上所有的澄清、解答均应当以书面方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属于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人同时可以利用投标预备会对招标文件中有关重点、难点内容主动作出说明。

6. 编制、递交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撤回、补充或者修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

7.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应当在开标前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及其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和不少于成员总数 2/3 的技术、经济等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

依法必须招标的一般项目的评标专家,可从依法组建的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特殊招标项目可以由招标人从评标专家库中直接确定。

8. 开标

(1)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并宣布开标纪律;

(2)招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约定在开标前依次验证投标人代表的被授权身份;

(3)投标人代表检查确认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也可以由招标人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确认并公证;

(4)公布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标段、递交时间,并按招标文件规定,宣布开标次序,公布标底;

(5)开标人依开标次序,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并由唱标人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标段、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情况、投标总报价等主要内容,投标人代表确认开标结果;

(6)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唱标、监标和记录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9. 评标

(1)初步评审。对投标资格投标文件的形式和响应性进行初步评审;

(2)详细评审。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评标方法、因素和标准对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经济、商务的进一步分析对比和评价;

(3)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在必要时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的疑问进行澄清、说明和补正;

(4)编写评标报告。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经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

10. 中标

(1)公示。依法必须招标的项目,招标人应按有关规定在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指定的媒体或场所公示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2)定标。政府采购项目应在指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

(3)提交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的 15 日内应按有关规定将项目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提交给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机电产品国际招标评标报告应在公示期内送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备案。属于利用国际金融组织或外国政府贷款的招标项目,还应向贷款人申请核准评标报告。

(4)发中标通知书。招标人确定中标人(或依据有关规定经核准、备案)后,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所有未中标的投标人。

11. 签订合同(表2-8)

表2-8 签订合同

项 目	内 容
概述	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依据中标通知书、招标、投标文件中的合同构成文件签订合作协议
步骤	(1)合同签订的一般步骤:1)中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2)双方签订合作协议,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备案、核准或登记;3)招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退还招标文件约定的设计图纸等资料 (2)特许经营项目融资招标签订的一般步骤:1)招标人与中标人进行合同谈判,草签项目协议;2)中标人依法组建项目公司,签订有关融资合同,编制上报《项目申请报告》;3)政府主管部门核准《项目申请报告》,并与中标人组建的项目公司正式签订项目协议;4)招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五、招标投标争议的解决

1. 招标投标常见的争议及其表达和解决方式

(1) 招标投标当事主体(表2-9)

表2-9 招标投标当事主体

主 体	内 容
民事主体	招标投标民事主体指招标人和投标人。如果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代理招标,招标投标民事主体还包括招标代理机构
行政主体	招标投标行政主体指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负责对招标投标活动进行行政监督的国家机关及其授权机构

(2) 招标投标争议的类型(表2-10)

表2-10 招标投标争议的类型

类 型	内 容
民事争议	招标投标活动是招标人和投标人之间的民事活动。当事主体没有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或对其他当事主体的利益造成损害发生的争议属于民事争议
行政争议	各级行政监督部门依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负责监督招标投标活动。行政监督部门在实施招标投标行政监督的过程中,其行政行为与招标投标当事主体发生矛盾、冲突而引起的争议属于招标投标行政争议